

# 冬有雅称

冬，四季之末，一年之尾。在浩瀚的历史文化中，古人据其时、其神和其意，在雕琢般的酌字造句中，赋予了“冬”这个天寒地冻的季节诸多不同称谓，从历史典籍中可窥其妙尔雅。

三冬。自古以来，“三冬”代指冬季。农历十月古人谓之孟冬，十一月谓之仲冬，十二月谓之季冬，此三个月份并称“三冬”。如唐代骆宾王《在江南赠宋五之问》中有句：“温脾爱日，壮气惊寒水。一顾重风云，三冬足文史。”

九冬。冬季共九十日，故曰九冬。唐代栖蟾《除夜》诗云：“九冬三十夜，寒与暖分

开。坐到四更后，身添一岁来。”

严冬。严，又作酷、极、甚，程度之深之意。严冬，即极其寒冷的冬天，故而“严冬”代称冬天。如明代王叔英《孤桐生崇冈一首赠友人》诗句：“孤桐生崇冈，托根亦已高。严冬风雪繁，枝叶成萧条。”

清冬。冬季万物萧条，天地间一片清寒，故冬天又有“清冬”之称谓。如宋代张耒《冬日即事》：“郡闲多暇日，况乃值清冬。风叶已成扫，霜芜犹复重。”

玄冬。“玄”本义赤黑色，古代以四方为四季之位，北方冬位，其色黑，故冬天古人又称作

“玄冬”。唐代杜甫《西阁曝日》曰：“凜冽倦玄冬，负暄嗜飞阁。羲和流德泽，頽頵愧倚薄。”

穷冬。“穷”，尽也。冬季，四季之中的最后一个季节，预示一年就要结束，故冬天有“穷冬”之别称。宋代陈文蔚《穷冬积雪閑吟》诗中说：“穷冬岁将在，雪片大如掌。”

穷阴。古代以春夏为阳，秋冬为阴，冬季又是四季之末，冬天固有此称谓。唐代白居易《岁晚旅望》诗云：“向晚苍茫南北望，穷阴旅思两无边。”

北陆。北陆本指太阳冬季所在的位置，后来或指夏历十二月，或被人们用来代称冬

天。如清代姚鼐《感春杂咏》：“北陆既藏冰，西宅复寅俄。”

玄英。《尔雅·释天》云：“秋为白藏，冬为玄英。”玄英，本是指冬天的赤黑色，古人因此用之代称冬天。如唐代魏征《道观内柏树赋》诗曰：“涉青阳不增其华，历玄英不减其翠。”

玄序。玄，指冬之色。序，季节之意。四序，指春夏秋冬四季。“玄序”，便指四序之中的冬季。如唐代诗人许敬宗《奉和守岁应制》：“玉琯移玄序，金奏赏形闌。”

严节。指冬至节，古代冬至乃重大节日。南朝梁元帝《纂要》中说：“冬曰玄英……节曰严节。”南朝文学家任昉的赠

□卜庆萍

别诗《赠徐征君》中的也提到“严节”：“何以表相思，贞松擅严节。”

岁馀。“三餘者，冬者岁之餘，夜者日之餘，阴雨者时之餘。”可见，古人所说“三餘”，即指冬天、夜间、下雨天三个不同时间。“三餘”时间，是古人读书的大好时机，古人读书固有所谓“三餘”之说。“冬者岁之餘”，“岁餘”在古代便意指冬天了。唐代元稹《寺院新竹》有句：“烟泛翠光流，岁餘霜彩重。”

四季之冬，雅称颇多。这冬之雅称，盛满历史的厚重和博大，如一粒粒的星光，又一次次闪烁在华夏浩繁的天空。

## 父亲称书的启示

□东黎

小时候，我在村里上小学，父亲锄草施肥，天天在庄稼地里劳作。那天，父亲从农田浇水归来，把我叫到跟前，说：“我来教你。”

我“扑哧”笑出声来，心想，父亲大字不识，怎能教我？父亲端坐在那里，指着我的铅笔，一本正经地说：“把你写字的铅笔拿过来。”我真不知父亲要说些什么，疑惑地把一支铅笔递过去。父亲稍一停顿，接着朗朗地问：“你知道这支铅笔有几种用途吗？”我眨巴着眼瞧着父亲，一出口就答道：“写字呗。”父亲摇摇头：“再想想。”我转了一下小脑瓜，顽皮地说：“还能当玩具玩，我能玩上大半天呢。”

父亲说话像打雷，高着嗓门一字一句地说：“别小看这指头长的铅笔，必要时，一支铅笔还能用来做尺子画线，铅笔的芯磨成粉还可作润滑粉。一支铅笔按相等的比例，锯成若干份，可以做成一副象棋，还可当作玩具的轮子。遇到坏人时，削尖的铅笔还能作为自卫的武器。总之，一支铅笔有无数种用途。”父亲还说：“学知识，还要懂生活，千万不要小瞧这些不起眼的小事物，关键时刻都能拿来用。”

好多年过去了，在城市安家的我在一个繁华地段摆了一个旧书摊，书摊规模不算小，好多书等待打折出售。说是旧书，其实每本书都有九成新。谁知，买书的人却很稀落，好多人瞧上一眼，连头不回就走了。几天过去了，售书情况仍不见好转，我只

好在原来基础上又调低了价格，可一大堆书还是很少有人来买，我急得来回直跺脚。

父亲从乡下老家赶来，手里还拿着一杆秤。父亲在乡下耕地、锄草、种菜，父亲的秤是卖菜用的，是用来给西红柿、茄子、冬瓜、辣椒称重量的。我呆呆地看着父亲，感到很奇怪。

第二天，父亲来到旧书摊，对顾客嚷道：“旧书不按价，按斤卖，20斤一堆，价格低廉，卖完为止，快来挑选。”不到三天，好大一堆书竟卖了个精光，没有亏本，还略有盈利。其实，我这个打折的旧书摊各类书籍都有，历史类、哲理类、文学类、家庭百科类、学生书籍等等，适用于各类群体，只要用心挑选，都能找到适合自己的好书。我很纳闷，为什么以前很少有人光顾，倒是种地的父亲这样一杆称菜的秤提起来一称，本来卖不动的一大堆书，竟会一扫而光呢？我好奇地问父亲，父亲平静地说：“你让利于别人，别人才会买你的东西。一杆秤称菜，称粮食，若用来称书卖，看似奇怪，但这表明你对顾客的坦诚和最大限度地想着别人，顾客才会认可你。”

一支小小的铅笔，只能用来写字，它竟有那么多用途。谁又想到，农民父亲的秤，在乡下用来卖菜，在城里还能用来卖书。任何一件不起眼的小事物，不要只想着只能做一两件事，其实，它有着无穷的奥妙呢！潜下心来，走进生活吧。

现在的菜市场上，很多蔬菜是一年四季都有供应的，有时想吃新鲜的应市菜，还得停下来想一会儿，不然真的搞不清楚哪些菜在这个季节是不大常见的。不像旧时，每到季节轮换的时候，尤其是在秋末冬初，你会发现一些蔬菜在菜地里，或是市场上已经找不到了，它们下市，想要吃，只有等到来年了。

旧时的扁豆，是要等到秋天时才上市的，那是

一种开紫花、结紫莢的扁豆。金农说：“篱豆花开蝶舞鸣。”郑板桥说：“满架秋风扁豆花。”都是讲扁豆花的，其时正是秋天。老

家村庄周围全有一圈土墙，土墙内是房舍人家，土墙外便是水稻田，土墙上栽了木槿。乡村人家不会在菜园里栽扁豆，扁豆味

道一般，大概也没有多少人喜欢，多数人家都会在田边的土墙上栽几棵扁豆，为的是尝个新鲜。扁豆在秋天时爬上了木槿的枝头，一串串紫花和紫色的扁豆荚挂在枝上，摇摆在风中，扁豆是边开花边结荚的，花与荚常常同枝，扁豆开花时，也正是摘取扁豆的好时候。我喜欢稍嫩一点的扁豆，煮烂一点，绵软肥厚的肉质豆荚，还是很爽口的。每年的秋天，在菜市场第一次看到扁豆时，都会买一点回来，此后隔几天要买一次，我知道扁豆易老，老了就不好吃了，很快就要下市了。而一年中扁豆最好的时候，也只有半个多月的时间，过了这段时间，想吃扁豆也只有等到来年了。

一种菜下来了，是会让

人有些想念，好像那些菜也还走了某个季节，或是某种回味般。

辣椒，不仅是菜地里常青菜，也是餐桌上的常见菜，新鲜的辣椒能从春初一直吃到秋末，在现代人的餐桌上，辣椒也是常备菜。市场上的辣椒，一年都不会缺少，但在乡村里，到了秋末，菜地里的辣椒便没有了精神，要拔辣椒桔了。虽然家里会腌辣椒酱，市场上也能买到新鲜的辣椒，可我们对于自家地里即将下市的辣椒仍是有些不舍的。拔辣椒桔的

那天，一家人早早就知道了。我家的辣椒桔一般是在周末拔的，为的是让我们去摘桔子的最后一批辣椒。

青的、红的、半青半红的、橙黄的，大的、小的都有。

桔上的辣椒要全部摘下来，回来放在篮子里存着，还能吃一段时间呢。

大一点的辣椒，不论青的、红的，还能配菜，小的、还没有长成的辣椒，去蒂，擦干，放

酱，炒辣椒皮。辣椒味道咸辣，佐饭极佳。辣椒瘦上桌，今年菜地里的辣椒就下市了。

家乡人称茄子为落苏，有一段时间，听别人说茄子，我一直不明白他们说的是什么。

后来知道了，还是喜欢称之为落苏，不习惯于说茄子，总觉得叫茄子有些不自然。我很喜欢落苏，无论素炒，或是重油酱爆，都喜欢，尤其喜欢清蒸青皮的圆落苏。蒸熟的青皮圆落苏，加蒜末、生抽、猪油、少许盐，捣烂、拌匀，撒上葱末，那种入口无碍的口感，让人无法不喜欢它。

虽然很喜欢落苏，我却不知道家乡的落苏是什么时候下市的。

秋天的豆角，外皮有点豇豆红，是圆而粗短的。这种豆角，有种肉肉的口感。它们上市的时候，春天种下的豆角已经下市了。我家的餐桌上，偶尔还会有一盘春夏之交做的腌豆角，市场上也能见到南方运来的长豆角卖。

对于豆角的下市，并没有多少感触。即使市面上没有豆角卖了，家里也还会自己煮好，晒制的干豆角，更有嚼劲，风味似乎比新鲜的豆角更好一些。

豆角会在菜地里下市，却不会从我家餐桌上下市，这多少是让人开心的一件事。我们不会因为一种蔬菜的下市，而生一些口舌之念。

很多菜，都会在某个季节下市，如春初新韭，秋末晚菘。买点将要下市的菜回家，按照自己喜欢的口味做出来，尝一尝，吃的不只是那一道即将从餐桌上消失一段时间的菜，还是我们对这道菜的一种回味与念想。生活中，有了回味与念想，才别有一番滋味吧。

## 平海湾

□别古



## 象头山的守护神

□邱宇林

三十一岁了，是阿姨一个同事介绍的。表姐心里很犹豫，觉得这么大年纪的小伙子还没谈对象，肯定是有缺陷，是长得太差，还是脑子不行？可是，面对大叔和阿姨的感情，她怎么也不好推辞，只好答应见一面。

在阿姨家里见到那个小伙子，表姐心都凉了。小伙子个头比表姐还矮那么一点点，脸上都有皱纹了，好像有四十岁。又有点不爱说话，给人一种呆板的感觉。事后，阿姨说她经过多方调查，认为这个小伙子很不错，她劝表姐接触接触。

表姐回家把这个小伙子的情况说给所有邻居听，大家都劝她要大胆地拒绝，不能把自己的一生赔进去了。表姐觉得实在不好意思推辞，大叔和阿姨跟自己无亲无故，却对自己这么好，怎么好意思伤他们的心呢！

想来想去，表姐想出了一个自认为很不错的“好方法”。她决定先答应阿姨，跟这个人结了婚之后，再办理离婚手续，重新开始，两全其美。

不料，结婚之后，表姐居然慢慢改变了对表姐夫的看法，因为他对她很体贴，属于特别顾家的那种男人，而且他也很有事业心，好学，好钻研……表姐觉得他浑身是长处。一晃多年过去，表姐女儿出嫁、儿子结婚，我都去武汉喝酒了。迎来送往的，表姐都是自然而然挽着表姐夫，显得幸福无比。今年年初，我家女儿出嫁，我去接表姐和表姐夫喝酒。表姐都六十好几了，还是和表姐夫形影不离。表姐夫出去办事回来晚了一点，表姐就要和他视频，笑哈哈地聊起来，就像好久没见面似的。看到如今表姐的幸福生活，回想起她当年未嫁时的苦恼，不由让人心生感慨：看来，人不可貌相这句俗语用在表姐夫身上刚刚好，也多亏了表姐没有马上拒绝人家，不然哪有她今天的幸福生活呢！

等到我真的攀登上去

山不在高，有仙则灵。象头山的仙，则是那片茫茫大森林，那片孕育生长了千万年的亚热带常绿雨林和阔叶林，那些珍稀的濒危植物格木、华南栲、半枫荷、白木香、黑桫椤、金毛狗、苏铁蕨、香樟、红椿……

父亲给我起名时，用了“林”这个字。不知道是不是潜意识的植入，我生性崇尚自然，热爱大自然，更敬畏大自然。森林便是大自然的天然卫士和精灵。

象头山在我心目中，一直带点神秘色彩，也有一种原始的力量吸引着我。听友人说起，才知道象头山还真有一个动人的传说：据志书记载，唐武后遣使入山（罗浮山）采药，迷路而祷于山神，于是群象踏山开路，有一头神象流恋罗浮美景不愿离去，在驱象天使打下一步一停，将要抵达罗浮山脉东麓时，神象索性长卧不起，任由鞭笞，驱象天使无奈，只好将它一剑毙命。于是乎这头神象面朝大海，庞大的身躯幻化为平坦的山谷，四肢和脊柱化为叠嶂峰峦，象头化为一座回望罗浮的山巔，后人将之称为象头山。神象有情，造化神奇，宇宙天地间、自然万物中，自有渊源。在我们到达之前，地球上已经不知上演了多少轮洪荒巨变，我们不知道并不意味着不存在。

生物学家告诉我们，植物处在生物链条的最底

端，但它们有着最顽强的生命力。每一棵树都有异常发达的根系，向下深深扎根于大地，吸收着土壤的营养；同时努力向上生长，枝繁叶茂，充分吸收着太阳的光和热。葱茏万木保护着象头山的水土，净化着象头山的空气，荡涤着人们的心灵。这里潺潺流水、清溪流瀑，高山平湖，飞禽走兽依栖在它脚下，森林就是象头山的守护神。

为了检测保护区的各种情况，护林员在山里放置了红外相机，不时有护林员在检查红外相机。近年来，偷盗滥伐和乱捕滥猎行为越来越少，象头山的管理者和护林员用心守护着。在他们眼里，每一棵树、每一头野兽、每一个物种，都如同他们的孩子。他们讲起象头山的年轮学者，他们到处寻找超长树龄的古树，有几百年的，甚至有上千年的，目前中国探寻到最古老的树有3500年，在世界范围内，学者们找到了上万年的树木年轮记录下的数据和信息。年轮最真实地记录了自然和时代的变化，每一圈年轮都有属于自己的故事：冰河时期、雨水充沛的丰年、遭遇火灾无奈，只好将它一剑毙命。于是乎这头神象面朝大海，庞大的身躯幻化为平坦的山谷，四肢和脊柱化为叠嶂峰峦，象头化为一座回望罗浮的山巔，后人将之称为象头山。神象有情，造化神奇，宇宙天地间、自然万物中，自有渊源。在我们到达之前，地球上已经不知上演了多少轮洪荒巨变，我们不知道并不意味着不存在。

梦想中，我们穿越原始森林，而神奇美丽的象头山则穿越我们的梦。守护象头山的守护神，也守护着生生不息为梦想而生的我们。

## 诗歌

### 情书

□夏杨

很多人相逢一笑  
转眼间淡忘于江湖

厌倦了人情世故  
迷失于霓虹深处

寻你该出现的地方  
来路跋涉得太久

放下尘世所有伪装

透过你眼眸照见自己  
我领悟了今生的来意

那一刻我竟然相信了

宿命

为你我愿意赌上余生